

国防部新闻发言人就境外炒作“正义使命-2025”演习答记者问

任何阻挠中国统一的图谋都不可能得逞

新华社电 国防部新闻发言人张晓刚2日就境外炒作“正义使命-2025”演习答记者问。

有记者问,前不久,中国人民解放军东部战区举行了“正义使命-2025”演习。赖清德声称此次军演给区域稳定带来不确定性风险,美、日、澳、非、欧盟等对此次演习说三道四,希望大陆保持克制,反对单方面改变台海现状。请问对此有何评论?

张晓刚表示,中国人民解放军东

部战区成功组织“正义使命-2025”演习,全面检验任务部队一体化联合作战能力,充分展示打“独”促统、反制干涉的强大实力,鲜明昭示任何在台湾问题上越线挑衅的恶劣行径必遭坚决回击、任何阻挠中国实现统一的险恶图谋都不可能得逞。

“台湾是中国领土不可分割的一部分,台湾问题纯属中国内政,不容任何外来干涉。解放军位台岛周边组织反分裂反干涉行动,完全正当必要、无

可非议。”张晓刚说,台海最大的现状就是海峡两岸同属一个中国,台海和平稳定的最大威胁就是“台独”分裂行径和外部势力纵容支持。没有人比我们更珍视台海和平,但我们绝不接受任何人任何势力以维护台海和平为由,束缚我们遏制“台独”分裂活动的手脚;绝不允许任何人任何势力打着和平的幌子,干涉中国内部事务,祸乱台海。

张晓刚表示,我们敦促有关国家

和机构严格恪守一个中国原则,停止对“台独”势力纵容支持,停止在台湾问题上搅局生事;希望广大台湾同胞切实认清赖清德“台独引战”的极端危险性和危害性,防止被“台独”势力蒙蔽裹挟,切实维护好自身安全福祉和中华民族根本利益。中国人民解放军将持续加强练兵备战,随时准备回击谋“独”挑衅行径,坚决挫败一切外来干涉图谋,捍卫国家主权、统一、领土完整。(王春涛)

两岸“小三通”开通25周年

运送旅客超2600万人次

两岸“小三通”航线自2001年1月2日开通以来,截至昨日航线开通已满25年。据厦门边检总站统计,25年来,福建边检机关累计验放出入境旅客超2600万人次、客轮24.4万艘次,共为超248万人次旅客提供快捷通关服务,累计保障各类病患旅客超500人次。其中,厦金“小三通”航线累计验放旅客超2347万人次,泉金“小三通”航线累计验放旅客超155万人次,两马“小三通”航线累计验放旅客超73万人次,黄岐一马祖“小

三通”航线累计验放旅客超31万人次。

据厦门边检总站统计,在刚刚过去的2025年,经两岸“小三通”航线出入境的台胞旅客超143万人次,创下开通25年来历史新高,泉金“小三通”客运航线出入境旅客量时隔六年再破10万人次,黄岐一马祖“小三通”航线迎来顺利运行10周年的重要节点,“小三通”航线作为两岸往来最便捷、最高效“黄金通道”的含金量还在不断上升。(央视 韩志涛 武兵)

“深海一号”产量
达到陆地中型油田规模

中国海油1月2日宣布,我国海上最大气田“深海一号”近期完成投产以来的第100船原油外输工作,2025年气田油气总产量突破450万吨油当量,与陆地中型油田产量规模相当。

图为穿梭油轮与“深海一号”能源站对接输油。(新华社发)

元旦假期首日 交通出行人次数超2亿人次

新华社电 记者2日从交通运输部获悉,元旦假期首日(1月1日),全社会跨区域人员流动量为2.07475亿人次,同比增长20.3%。

具体来看,公路人员流动量(包括高速公路及普通国道非营业性小客车人员出行量、公路营业性客运量)为1.8628亿人次,同比增长17.5%。其中,高速公路及普通国道非营业性小

客车人员出行量为1.5212亿人次,同比增长16.4%;公路营业性客运量为3416万人次,同比增长22.4%。

铁路客运量为1856万人次,同比增长67.9%。水路客运量为68.4万人次,同比增长2.9%。民航客运量为195.1万人次,同比下降10.3%。

1日,全国邮政行业揽收包裹为4.51亿件,投递包裹为5.31亿件。(叶昊鸣)



AI替代岗位不代表可以合法解雇

■陈广江

岗位被AI替代了,员工就能因此被解雇吗?据《北京日报》报道,北京市人社局发布的2025年度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典型案例,其中一起AI替代岗位引发的劳动纠纷仲裁中,明确“AI替代岗位≠合法解雇”,为人工智能时代劳动纠纷解决提供了案例参考。

案情显示,某科技公司因全面转向AI自动化数据采集,撤销了刘某所在部门及岗位,以“劳动合同订立时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”为由,解除了与刘某的劳动合同。仲裁委员会认为,公司以岗位被AI替代为由解除劳动合同,实质是将技术迭代风险转嫁给劳动者。最终,仲裁委认定公司违法解除劳动合同。

这一裁定结果不仅关乎个案正义,更在人工智能技术加速嵌入各行各业的今天,划出了一道权益保护底线,具有标杆意义。

仲裁委指出,所谓“客观情况重大变化”,须具备不可抗性与不可预见性,比如自然灾害、政策法规调整等超出企业常规经营决策范围的情形。然而,企业主动引入新技术,进行业务升级,是市场主体的自主选择,属于可预见、可控制的商业决策范畴。将技术革新带来的内部岗位调整风险单方面转嫁给劳动者,混淆了企业正常经营风险与法定客观情况的界限,本质上是一种规避责任的托词。

上述裁决的直接意义在于重申了技术进步不能凌驾于法律保障之上。面对技术革新,不少人存在“AI会不会

抢走饭碗”的焦虑。在此语境下,企业将正常的技术迭代等同于不可抗的客观巨变,这种理由一旦成为“正常现象”,无疑可能为大规模结构性裁员打开便利之门。人工智能时代,上述裁决给广大劳动者吃了一颗定心丸,也用法律裁决释放了清晰的信号——技术进步的列车呼啸向前,劳动者的合法权益绝不能被甩下。

技术进步与人文关怀不是二选一的对立关系。正如仲裁意见所说,企业应优先考虑协商调岗、技能培训、内部消化等方案,履行其应尽的社会责任与安置义务。换句话说,企业的创新成本不能外化给员工个人承担,人力资源管理必须与技术战略同步升级。简单粗暴的裁员行为,不仅面临法律风险,更可能损害企业声誉与长

期凝聚力。

人工智能的价值在于赋能于人,而非替代人之后将其弃之不顾。劳动法律法规的核心精神之一,正是保护劳动者在经济社会变迁中的基本生存与发展权益。将AI替代岗位排除在“客观情况重大变化”之外,也是这一精神的体现。这提醒一些企业管理者,企业对效率、利润的追求不能无视公平正义原则,科技发展的红利应通过更合理、更包容、更可持续的方式实现共享。

法治文明社会,既能拥抱科技创新带来的效率飞跃,也能守护每一个劳动者的基本权益与尊严。该案的价值在于定分止争,更在于对社会关切的回应,即在技术飞速发展的时代,法律始终是稳定且清晰的价值锚点。